

证券代码：300941

证券简称：创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9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6,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创识科技	股票代码	3009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宏毅	林琛	
办公地址	福州市台江区江滨西大道 100 号融侨中心 1707 室	福州市台江区江滨西大道 100 号融侨中心 1707 室	
传真	0591-87579805	0591-87579805	
电话	0591-87585760	0591-87585760	
电子信箱	zhengquanban@echase.cn	zhengquanban@echase.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概述

公司是一家电子支付IT方案商，公司产品是为商户及银行提供电子支付涉及的软硬件产品及服务。

公司以软件及云平台为驱动，以终端设备为载体，聚合各种支付渠道，为商户实现统一支付和统一对账，并以支付为联结，结合行业特色应用，提升商户数字化水平。

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不断坚持技术创新，推出了涵盖商超、医院、景区、酒店、交通、烟草、石油石化、财政非税等行业支付解决方案，包括支付应用软件、行业特色应用软件、自助终端、POS终端、扫码设备、云音箱、智能收银机、刷脸支付终端等产品。目前产品及服务可覆盖大、中、小、微商户、“线上+线下”等主要支付场景。

公司客户主要为农业银行，其他客户还有建设银行、中国银行、工商银行、交通银行、邮储银行、浦发银行、中国银

联、中石化、得力等。产品及服务的用户除了银行外，还包括中石化、中国铁路总公司、万达广场、永辉超市、甘肃烟草、北京中日友好医院、秦始皇帝陵博物院、青海省高院、江苏地市车管所、骏途网、嵊泗县交通局、湛江徐闻港等三千多家大型商户及百万量级的中小商户。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按照用户不同可分为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银行端产品及服务和其他类。

（1）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

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是为商户提供电子支付相关的软硬件产品及服务，采用“公司自主开发软件+云平台+外购/OEM硬件+服务”的方式，其用户为商户，根据付费对象不同，存在“银行付费，商户使用”及“商户付费，商户使用”两种模式。

图：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



按照服务模式不同，商户规模大小，方案的个性化程度，技术实现难易程度，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分为行业支付解决方案及中小商户支付解决方案。

行业支付解决方案服务的商户规模大，方案的个性化程度高，技术实现难度大，需要深入了解商户需求，直接对接商户，针对商户开发个性化软硬件产品，在商户现场进行软硬件安装、调试、运行、维护。业务拓展方式为试点后在同行业推广应用。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不断坚持技术创新，推出了涵盖商超、医院、景区、酒店、交通、烟草、石油石化、财政非税等近30个行业支付解决方案及中小商户支付解决方案。

中小商户支付解决方案面向的商户数量大，单体规模小，需求相对简单同质，公司提供相对标准化、平台化的软硬件产品，如POS终端、扫码设备、智能收款云音箱等终端及应用软件、云点单自营外卖平台，业务拓展方式为通过银行渠道批量销售，终端安装及后续服务由银行或第三方POS专业化服务商承担，软件安装及维护通过云平台提供。

（2）银行端产品

1) 网控产品

网控产品是一套专门用于金融交易传输系统的智能通信设备，其部署于银行或其他收单机构，提供POS终端与业务中心系统之间的数据传输、通讯协议转换等功能，用于与POS终端互联或者与其他网控器级联，实现POS终端、各网络节点的交易数据的安全、稳定传输。网控系统是银行金融交易传输系统的核心设备，其安全稳定性直接关系到整个收单系统是否正常运行。

2) 制卡设备

公司提供NBS制卡设备，用于银行集中批量制卡。公司开发了即时发卡系统，为银行实现借记卡的即时发卡，并为VIP客户提供自主选号、个性DIY等增值服务。

2、公司提供的主要服务

根据服务对象及产品类别的不同，公司主要提供商户端服务及银行端服务；根据服务内容的不同，主要提供软件开发服务、维护服务和POS专业化服务。经过多年的行业积累，目前公司产品用户基本遍及全国各个省份，公司在北京、上海、广州、成都等地设有子公司，在区域主要城市设有办事处，在各区域配备一定数量的技术人员，以快速响应商户及银行的需求，解决其在产品使用过程中产生的疑问或故障。

（三）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商户提供电子支付解决方案，大部分产品及服务的使用方并非付费方。在商户、银行及公司三方合作模式下，公司产品及服务的使用方是银行特约商户，付费方是银行；在公司-商户模式下，公司产品及服务的使用方和付费方均为商户。

1、商户-银行-公司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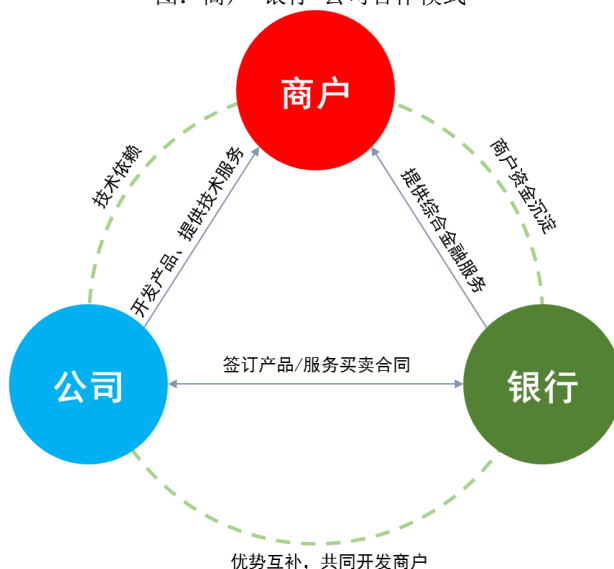
在商户-银行-公司模式三方合作模式下，公司产品及服务的使用方是银行特约商户，付费方是银行。该模式将商户、银行、公司构筑成为利益共同体，形成多赢局面。

商户可免费获得银行与公司提供的“金融+科技”综合服务，能够有效地帮助商户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经营效率、保证交易安全。

银行通过为商户提供电子支付相关产品及服务扩大优质商户规模、增强商户粘性，进而吸收商户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沉淀资金，充分挖掘商户需求为其提供综合金融服务、取得金融收益。

公司可充分利用银行的渠道快速、批量拓展商户，有助于业务的持续增长，降低了公司的业务开拓成本和财务风险。

图：商户-银行-公司合作模式



2、公司-商户模式

在公司-商户模式下，公司产品及服务的使用方和付费方均为商户。

图：公司-商户的合作模式



在“公司-商户”模式下，公司产品及服务的购买对象和使用对象均为商户，该种商户一类为公司直接开发的大型商户，以大中型企事业单位和政府单位为主，资金实力强，倾向于直接购买支付类产品及服务；另一类为公司通过“2C”模式发展的电商客户，其通过线上商城购买公司云音箱产品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613,870,533.74	542,116,698.42	13.24%	407,263,50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365,656.65	100,186,982.16	46.09%	66,552,16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100,775.85	94,610,713.81	47.02%	62,379,16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338,886.34	109,397,467.99	43.82%	44,426,881.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3	0.98	45.92%	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3	0.98	45.92%	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25%	36.65%	1.60%	32.41%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579,040,669.92	436,436,173.39	32.67%	352,390,55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9,163,948.24	317,719,277.29	41.37%	231,352,920.0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5,435,754.82	157,980,826.90	119,316,660.71	271,137,29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75,085.98	31,490,096.38	25,955,830.99	74,744,64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13,855.78	29,592,396.56	24,868,812.41	72,725,71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30,070.87	39,753,632.31	15,023,156.03	195,592,168.8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0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更生	境内自然人	45.56%	46,641,500	46,641,500			
黄忠恒	境内自然人	9.58%	9,807,500	9,807,500			
上海墨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54%	8,739,250	8,739,250			
彭宏毅	境内自然人	7.37%	7,540,000	7,540,000			
郭尚斌	境内自然人	2.86%	2,925,000	2,925,000			
林岚	境内自然人	2.86%	2,925,000	2,925,000			
王其	境内自然人	2.57%	2,629,751	2,629,751			
丛登高	境内自然人	2.47%	2,529,749	2,529,7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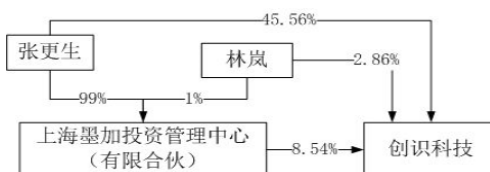
田暉	境内自然人	2.21%	2,263,749	2,263,749	
吴桢林	境内自然人	1.27%	1,301,250	1,301,2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张更生与林岚为夫妻关系，上海墨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张更生持 99% 份额、林岚持 1% 份额的合伙企业。除此以外，上述股东无关联关系。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春节，疫情突然袭来，对于每个企业都是一场大考。公司积极应对，主动作为，凭借“分布式、自主式和网络化”的优势，2月3日，包括武汉在内，公司全面复工。

疫情期间公司组织管理层完成《数字化时代管理训练》网络培训，并开展全员领导力培训，提升企业在数字化时代应对快速变化及不确定性的综合能力。虽然新冠疫情对公司部分业务开展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但也给公司带来新的机遇。面对疫情，线上需求激增，得益于长期的技术积累和数字化能力，公司快速响应，招聘行业优秀人才，不断推出新产品和个性化解决方案。随着疫情逐渐缓解，公司盈利能力得以快速增长，经营业绩保持高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沿着既定的目标和战略，以软件、云服务为核心，以各类支付终端为载体，为商户提供全渠道支付解决方案；抓住泛终端时代，硬件门槛下降，硬件产品快速迭代的契机，大力发展自我品牌硬件产品；以支付为联结，发展商户对账及差错处理系统，发展商户核心业务系统，为商户提供支付生态的深度解决方案；同时以云平台为支撑，大力拓展海量中小微商户市场，拓展“三方模式，直接触达商户。

公司继续大力发展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沿着行业支付解决方案及中小商户支付解决方案两大主方向，不断开拓新产品、新业务、新客户。2020年初公司成立了西南事业部，加大西南地区的技术和销售投入，并在2020年度取得较好成绩；公司相继入围农行总行制卡设备和刷脸设备采购项目，入围中国银行总行商贸类收银一体化系统采购项目，与邮储银行、中国银联、得力等非农行金融客户达成合作并开展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387.05万元，同比增长13.24%；实现净利润14,636.57万元，同比增长46.0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15,733.89万元，同比增长43.82%。公司的整体毛利率从2019年度的30.12%提升到2020年度的37.69%，主要得益于报告期内公司服务收入增加、加大自主硬件设计研发和云平台投入、加大智能云音箱在小微商户的推广力度并取得较大的成果，自主硬件产品智能收款云音箱的销售收入较2019年增长1,173.78%，其销售收入占2020年销售收入的42.00%，服务收入增长98.65%，提高了公司在支付IT解决方案领域的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包括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银行端产品及服务和其他类。

1、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实现营业收入59,107.24万元，同比增长17.32%。其中：商户端服务实现收入3,015.40万元，较2019年度增长98.65%，商户端软件实现收入3,440.60万元，较2019年度下降6.88%；商户端POS实现收入21,594.42万元，较2019年度下降45.20%；商户端云音箱实现收入25,785.30万元，较2019年度增长1173.78%，商户端其他硬件实现收入5,206.52万元，较2019年度增长43.85%。报告期内，新冠疫情对于线下商户冲击较大，导致智能POS的销量下降较大，但是公司积极拓展中小微等市场，自主硬件智能收款云音箱以及扫码设备销量大幅上升。

公司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中自主硬件比例大幅上升，其中智能收款云音箱的销售收入占2020年销售收入的42.00%，并且服务收入增长98.65%，提升了公司整体毛利率，提高了公司在支付IT解决方案领域的竞争力。

2、银行端产品及服务

银行端产品包括网控产品和制卡设备，银行端服务包括网控产品服务及制卡设备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端产品及服务实现营业收入2,105.56万元，同比下降42.11%，银行端产品总体收入较小，2020年替换需求较少，导致报告期内收入下降。

3、新型支付的技术储备

公司参与了成都、雄安、深圳、苏州、北京、青岛和海南等地的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公司研制出双码数字人民币云音箱产品，并在BMP商户或者其他中小商户中实现了智能POS、云音箱、扫码设备和刷脸设备等产品的数字人民币受理，自我品牌扫码设备、刷脸设备、智能收银机有望成为新的增长点。公司将总结参与试点工作的成果，抓住契机，迎接数字人民币时代。

2020年9月，公司刷脸设备已经入围农总行，其中公司的“单屏刷脸支付终端”为两家入围供应商之一，公司的“双屏刷脸支付终端”为独家入围，刷脸设备已经在农行多地以及建总行投入使用。

4、非农行市场的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非农行金融客户，并取得成果：

公司作为建总行的MIS（BMP）服务商，已经与建行河南分行、安徽分行、湖北分行、上海分行、四川分行、黑龙江分行、江苏分行、陕西分行、甘肃分行等开展合作；公司与建行合作拓展智慧云医院项目，在河南南阳市中医院、河南唐河县中医院、甘肃秦安县中医院、陕西榆林市中医院、榆林市儿童医院等已投入使用；公司还与青海建行签订智能收银机项目合同。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建行的全面深入合作。

2020年1月，公司入围中国银行总行商贸类收银一体化系统采购项目，并与重庆中行、广东中行签订相关合同，取得实质进展。

2020年12月，入围中国邮储银行安徽分行“全省BMP商户收单系统设备采购项目”并中标了江西邮政储蓄银行云音箱招标项目。

2020年9月28日，与中国银联签订《关于景区场景受理环境建设服务合作协议》，并在报告期内取得服务收入。

公司在“农行信用卡商城”、“创识微商城”、“有赞商城”等商城上线销售自主品牌云音箱、扫码设备、云打印机、暖到家等产品，由商户直接付费购买。报告期内，以上商城渠道销售的云音箱达2.22万台产品。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商户硬件-POS终端及配件	216,594,240.34	174,711,222.91	19.34%	-45.20%	-37.52%	1.68%
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商户硬件-云音箱	257,852,997.95	160,135,573.54	37.90%	1,173.78%	933.70%	-10.7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按业务年度口径汇总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46.09%，主要系公司大力发展自主品牌硬件产品，服务收入增加，公司整体毛利率上升所致。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应收账款	114,415,173.78	68,661,951.77	-45,753,222.01		-45,753,222.01
存货	30,881,252.41	30,224,387.21		-656,865.20	-656,865.20
合同资产		51,554,601.44	45,753,222.01	5,801,379.43	51,554,601.44
流动资产合计	430,168,290.70	435,312,804.93		5,144,514.23	5,144,514.23
资产总计	436,436,173.39	441,580,687.62		5,144,514.23	5,144,514.23
预收款项	4,924,502.73		-4,924,502.73		-4,924,502.73
合同负债		4,924,502.73	4,924,502.73		4,924,502.73
盈余公积	28,186,726.55	28,349,648.92		162,922.37	162,922.37
未分配利润	182,474,629.20	187,456,221.06		4,981,591.86	4,981,591.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7,719,277.29	322,863,791.52		5,144,514.23	5,144,514.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7,719,277.29	322,863,791.52		5,144,514.23	5,144,514.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6,436,173.39	441,580,687.62		5,144,514.23	5,144,514.2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本公司2020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在资产负债表中新增“合同资产”、“合同负债”项目，将原“应收账款”中的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部分列示为“合同资产”、“合同负债”；调减“应收账款”金额45,753,222.01元，列示为“合同资产”，由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合同资产”增加金额5,801,379.43元，调减“预收账款”金额4,924,502.73元，列示为“合同负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应收账款	91,757,505.31	49,404,027.25	-42,353,478.06		-42,353,478.06
存货	23,461,656.60	22,913,390.22		-548,266.38	-548,266.38
合同资产		44,530,968.18	42,353,478.06	2,177,490.12	44,530,968.18
流动资产合计	281,007,500.66	282,636,724.40		1,629,223.74	1,629,223.74
资产总计	316,721,058.56	318,350,282.30		1,629,223.74	1,629,223.74
预收款项	2,226,255.74		-2,226,255.74		-2,226,255.74
合同负债		2,226,255.74	2,226,255.74		2,226,255.74

盈余公积	28,186,726.55	28,349,648.92		162,922.37	162,922.37
未分配利润	82,801,175.41	84,267,476.78		1,466,301.37	1,466,301.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445,167.14	217,074,390.88		1,629,223.74	1,629,223.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445,167.14	217,074,390.88		1,629,223.74	1,629,223.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6,721,058.56	318,350,282.30		1,629,223.74	1,629,223.7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本公司2020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在资产负债表中新增“合同资产”、“合同负债”项目，将原“应收账款”中的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部分列示为“合同资产”、“合同负债”；调减“应收账款”金额42,353,478.06元，列示为“合同资产”，由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合同资产”增加金额2,177,490.12元，调减“预收账款”金额2,226,255.74元，列示为“合同负债”。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